

泉州市鲤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

泉鲤政人社〔2026〕49号

泉州市鲤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聘用 李萍娜、刘伟豪等2位同志为鲤城区 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有关规定及《2026年泉州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编制内工作人员公告》规定的条件和程序，经笔试、体检、政审、公示合格，同意聘用李萍娜、刘伟豪等2位同志为鲤城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，试用期一年（具体名单详见附件）。

附件：《2026年鲤城区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聘用名单（第二批）》

泉州市鲤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6年7月23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

附件

2026 年鲤城区公开招聘事业单位
工作人员聘用名单（第二批）

序号	姓名	性别	单位名称	岗位名称
1	李萍娜	女	中共鲤城区纪委反腐倡廉舆情网络中心	管理（纪检监察 2）
2	刘伟豪	男	鲤城区海滨街道综合执法队	专技（综合执法）

抄送：区委编办。

泉州市鲤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6 年 7 月 23 日印发